

心手相印-千元百人五年急難助學金

※助學對象：

母校學生本人或其家庭遭逢急難、變故或重病導致生活困苦、就學困難者。

※申請方式：

由班級導師提出、系主任轉送本會，並由助學對象檢具相關證明文件、資料申請；申請資料由母校校友服務暨實習就業中心轉送本會審核。

※助學金額：

經本會審核通過者，依其實際情況每案提供新台幣壹萬元至參萬元之助學金。

申請時應檢具之證明文件、資料：

一、申請表（詳如附件）。

二、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(無則免附)、戶口名簿影本(或戶籍謄本)。

三、重大事故證明資料，如醫療診斷證明書、死亡證明書、醫療或喪葬費用收據影本、身心障礙手冊、重大傷病證明、重大災害證明(如災害證明文件或照片)等。

校友服務組 施瑋婷

聯絡電話：07-3814526#12763